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8/522
25 Octo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34

中东局势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依照大会1992年12月11日第47/63A和B号决议提出的。大会第47/63A号决议涉及以色列在其自1967年以来所占领的叙利亚领土内的政策,其中呼吁国际社会敦促以色列撤离所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其他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第47/63B号决议涉及某些国家违反安全理事会1980年8月20日第478(1980)号决议将其外交使团迁往耶路撒冷的问题,其中大会再次要求这些国家遵守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的规定。

2. 秘书长为了履行上述决议规定的报告职责,于1993年8月16日向以色列常驻代表及其他会员国常驻代表发出普通照会,请他们向他通报他们本国的政府就执行那些决议的有关规定已经采取或打算采取的任何步骤。至1993年10月1日为止,已收到厄瓜多尔和加纳的答复。现将这两份答复转载于本报告第二节内。

二、 会员国的答复

厄瓜多尔

(原件: 西班牙文)

1. 厄瓜多尔政府已表示要继续支持日前在中东和平会议框架内正在进行的谈判。
2. 厄瓜多尔驻以色列的外交代表机构总部设在特拉维夫。

加纳

(原件: 英文)

加纳于1975年中断了同以色列的一切关系,并且自那时以来一直敦促以色列撤离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包括叙利亚在内。关于将外交使团迁往耶路撒冷问题的决议并不适用于加纳,因为加纳同以色列没有外交关系。
